

#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醫學影像暨放射技術系

## 醫事放射師執照基礎醫學考試實施細則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15 日系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為提升醫放系四技學生基礎醫學科目學習成效，特定基礎醫學考照輔導辦法，目的為：

1. 提升學生基礎醫學科目學理應用及專業知識。
2. 模擬基礎醫學國考題型進行測驗，讓學生熟悉國家考試的形式，輔導學生畢業後順利考取得專業證照。特訂定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醫學影像暨放射技術系醫事放射師執照基礎醫學考試輔導實施細則（以下簡稱本細則）。

第二條 本細則適用對象為本學系三、四年級學生：須全部修過解剖學與實驗相關課程、生理學、病理學等學科。

第三條 會考執行時間:本系學生統一於規定時間及地點，每學期進行一次測試，正確考試時間及地點，將於系網及系公布欄另行公告。

第四條 會考科目：

考試科目	出題比重	題型	計分	總計	及格分數	考試時間	考試方式
解剖學 生理學 病理學	35% 35% 30%	選擇題 100 題	每題 1 分	100 分	60 分 (含以上)	60 分鐘	上機 考試

第五條 會考執行方式：

1. 考試方式為電腦上機考試進行。

2. 為讓學生熟悉醫放師國考模式，會考方式採用電腦上機考試為主，模擬國考題型、作答方式及考試時間。

第六條 會考及格標準:

1. 及格成績為 60 分(含以上)。
2. 成績計分一律以電腦答案作答成績為準。

第七條 1311 專業證照抵免: 依照「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醫護與福祉學院基礎醫學教學中心考照輔導辦法」第九條規定，會考成績及格者(達 60 分者，含以上)將由院頒發「基礎醫學會考及格證書」，可申請抵免 1311 專業證照。抵免方式如下：

考試科目	及格標準	認證方式
基礎醫學會考(含解剖、生理、病理)	會考成績 60 分(含以上)	依相關規定流程向系上提出專業證照認證。

第八條 出題與監考教師:由系上基礎醫學任課老師負責出題與監考相關事務。會考完成後一週將會考結果統計資料交由各科開課老師作為授課之參考。

第九條 獎勵措施:

1. 每學期基礎醫學會考及格者(須達 60 分以上)，名次排行以當學期 2 班參加人數合併計算，前 3 名由系上於公開場合頒發獎狀，以資獎勵。
2. 相關獎勵獎金及獎品，須依照系上年度預算編列或系上老師捐贈(含圖書、禮品、禮卷)，酌情予以獎勵。

第十條 會考注意事項:

1. 考試當日服裝儀容整齊。
2. 考試當日，應考學生需提前 20 分鐘至考場集合並簽到。

3. 考試期間禁止於考場內飲食、大聲喧嘩或使用手機，違規者並扣總分 10 分。

4. 進入考場後，請保持安靜，禁止與同學互相交談或打暗號。

有作弊行為一律 0 分計算，並依校規處置。

5. 考試時間，請務必熟記自己校務系統帳號密碼。

6. 考試結束後，請馬上離開考場及等候區。

7. 考試結束時應立即停止操作，超過時間作答不予計分。

8. 考試期間考生不得擅自離開考場。

第十一條 本規定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